

##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达安基因”)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 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(星期三)上午 11:00 在广州市高新区科学城香山路 19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 5 名监事, 实到 5 名监事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琬瑜女士主持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, 形成以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根据《证券法》第 82 条的要求, 监事会对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, 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: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 并刊登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5)。

二、以 2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修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关联监事朱琬瑜女士、黄立强先生、胡腾女士不参加表决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修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，且关联监事予以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修改上述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，关联交易遵循公允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公司《关于修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并刊登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 年 10 月 30 日